



中華民國地球物理學會
99年度地球物理貢獻獎公告暨注意事項



一、辦理依據：

依據「中華民國地球物理學會頒贈貢獻獎章評選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受理期間：

本獎項受理推薦自公告日起至**12月31日**截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三、推薦之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凡本會會員**五人**以上聯名即可推薦，並備妥推薦書及相關推薦文件，密封擲寄本會轉獎章委員會。
- (二) 本獎項需寄送之推薦文件如下：
 1. 『推薦書』文長以一千字為限，內容應簡要列舉被推薦人之成就、貢獻事項及推薦理由。
 2. 『個人資料表』包括被推薦人姓名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、最高學歷、經歷、專長、著作等。
- (三) 如無適合人選時，得從缺。
- (四) 貢獻獎章得獎人之名單經獎章委員會提請本會理事會通過後，得獎人於當年年會中公開頒獎並成為榮譽會員；未通過者之文件將予以密退。
- (五) 本獎項各項資訊及相關文件登載於本會網站供查詢（<http://www.cgs.org.tw/method/method.htm>）。

連絡地址：桃園縣中壢市中大路300號中央大學地物所
承辦人：張佩雯 小姐
電子信箱：cgs@cgs.org.tw。
聯絡電話：03-4255336

